

## 在象棋棋盤走西洋棋的特色招生與特色課程

王沛清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校長

蕭玉玲

臺中市立惠文高中教務主任

### 一、前言

根據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實施「特色招生」的目的是希望各校特色課程可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關照「普及」、「菁英」及「弱勢關懷」三大面向，依據學生性向、興趣及能力，提供最適性的教學環境，鼓勵學生邁向卓越，為教育最終目標。然而實施後，面對 99 課綱難以彈性多元的課程規劃，限制了特色課程的推動，若非有其它專案計畫，如教育部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計畫或臺中市特有的精進發展計畫等的經費挹注，恐無法規劃學校特色課程落實學校的願景與學生圖像。

而就特色招生與特色課程的因果連結而言，每項測驗有其應用目的，並依其測驗目的設計測驗內容、施測方式和結果的解釋。如教育部（2005）提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說明，其中有關教育會考的目的是作為學力檢定的機制，提供政策制訂、教育資源分配的參考，並明白學習狀況進行教學調整，測驗的目的應屬總結性測驗。而特色招生的甄試測驗目的屬安置性測驗，但卻因結合特色課程的設計，反而使特色招生的甄試測驗目的轉化為性向測驗的功能，將成就測驗結果作為學生生涯發展的學習課程依據，顯然無必然因果關係。而現行場域中高中學生大多會在高一升高二進

行分化為文理三個類組，並依組類別設計課程與學分規劃，並據以編排教學與學習活動。然部分學校特色招生規定，特色招生入學學生必須原班升級，顯然學制的設計和考招辦法的限制，違反教育部三令五申的適性發展目標，值得教育工作者深思與探討。

### 二、學校特色課程的發展與現況

108 新課綱中對於特色課程的課程發展，說明了一個動態的歷程，在學校本位特色課程發展，需掌握以下幾個目標：

#### （一）學校願景的形塑

學校本位課程發展需從學校願景的建立或確認開始，在十二年國教課綱的核心素養指引下，考量未來趨勢、國內外經驗、學校特色、學生特性與適性學習需求等因素，形塑學校願景，並據之描繪學生圖像，整合全校各類課程與活動，以培養學生具備呼應學校願景的能力。

#### （二）符應學生適性發展需求

學校可以透過歷年畢業生發展、學生優弱勢能力等之分析，確認該校學生發展與需求，參酌學校教師能量與教學資源，以學校本位的發展為基礎，尋求策略聯盟學校或社區資源，發展符應學生適性學習需求的課程。

### (三) 強化學科間橫向統整與縱向銜接

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最重要的工作是依據學生適性學習需求，將課程知識連結點編織成一個學習網，而此學習網就是一個課程地圖的概念。

### (四) 選修課程規劃需考量課程選修空間

選修課程規劃時，應給予學生多元選擇的空間及彈性，且注意總綱規定學校開設的選修總學分數，應達學生應修習選修學分數的 1.2-1.5 倍。

### (五) 學校本位課程實施之配套措施不可忽略

擬定相關學生選課辦法、選課輔導機制、校務行政資料庫系統、跑班選修的空間與時間規劃、排課配套、教師專業成長需求及員額規劃等配套，皆應列入行政支持系統中規劃並形成制度。

### (六) 發展歷程中，教師參與不可少

教師必須參與課程決定歷程，且為主要的參與者，積極對話並反饋課程發展之需求，待課程確定開設後，教師需積極蒐集課程實施問題，以回饋於課程的決定歷程，進行後續的修訂發展。

透過這些重要的關鍵要項，建構指標，作為全面品質管理中的品質保證，並作為校本特色發展的重要檢核指標。

惠文高中在 1998 年研議九年一貫綱要時，校本課程成為課程改革的主導方針，發展學校特色課程成為學校的挑戰。在 2004 年惠文高中經過校務會議通過學校願景為『Hi-Me 全人教育』內含四個商數指標為『HQ (Health Quotient)、IQ (Intelligence Quotient)、MQ(Moral Quotient) 及 EQ(Emotional Quotient)』，從願景出發，規劃整合學校的特色課程包括全人化、國際化及科學化的特色，具體的課程有高瞻天文課程、第二外語課程及戶外教育課程。隨著十二年國教推動開始注入新的時代元素，除了維持校園內的多元活動外，同時藉由課程與觀念的翻轉，將「HIME」翻轉為「HIWE」，建構 HIME 到 HIWE 每個字元的意義，由核心課程小組架構完整性圖像，使 HIME、HIWE 與課程地圖緊密連結。以期培養學生成為一位具備理性思辨、探究創新、溝通合作、熱情奉獻且具備國際視野的世界公民。

惠文高中的『HIWE』-- High Intelligent Worldwide Elite 課程為培育完整全人共好的中堅人才，增加學生的世界公民素養，培養學生六大（健康力、品格力、移動力、思考力、學習力與領導力）核心能力。

## 三、特色課程的實施

在現行 99 課綱課程架構下，惠文高中針對特色招生管道入學之學生課程教學，解述如後：

(一) 特色課程依計畫分別安排於高一、高二及高三各時段，具體安排於三年學分分配表中。

(二) 103 學年度特色招生的特色班之特色課程實施對象：考取特色招生入學學生為主。

(三) 102 及 104 學年度高一編班方式以免試入學（含直升入學）管道的學生依據會考成績及學生意願進行編班。

(四) 高二後，因應分組編班接受轉班學生的條件實施原則

1. 類組屬性：文創班、外語班屬社會組，高瞻班屬自然組，每班以不超過 45 人為原則。
2. 意願申請：於分組調查時，一併填寫入班意願，一次僅可填寫一個志願。如未能錄取，則依意願組別排入普通班分組編班。
3. 篩選標準：高一前五次段考成績須達全校前 50%，如符合但人數超過時，則依成績高低排序錄取。如於高一期間具符合各特色班開班原則之專長特殊表現，經特色班推動小組討論，則不受前述之限制。

#### 四、特色課程遭遇的問題

(一) 開課彈性受 99 課綱的限制

104 學年度學生之課程計畫仍依據教育部頒定之 99 課綱實行，課綱對於必修學分數及選修規範的學分數限制較沒有彈性空間，對於再增設特色

課程學分的空間就受到壓縮，影響發展特色的成效，就像用象棋棋盤下西洋棋的驚扭。

(二) 考招制度無法提供更適切的升學

學生完成三年特色專班的課程訓練，仍與普通班學生一樣參與學測及指定科目考試，且依循舊有的管道升大學，雖有部分少數的學校的特色獨招，但都是鳳毛麟角，整體升學制度無法提供給這類學生更適切的取才及進入大學的管道，而繁星推薦的在校成績學分科目的基本採計也對於特色課程的實施，造成很大的限制。故整體考招制度無法讓特色班學生無縫接軌升上大學。

(三) 教師缺乏創新教學及特色課程開設的動機與熱情

教師須同時任課特色班及普通班課程，因循過往的教學經驗及備課方式，對於開設特色課程的能力及動力較為缺乏，特色課程的設計與產出呈現瓶頸，雖有高中優質化計畫中的教師專業社群發展扶助，仍需要更多校際聯盟、校際交流及同儕共學的導入。

(四) 學生缺乏自主學習時間

特色班的課程安排時間除了與普通班學生一樣的 99 課綱的課程規劃，還有額外增加的課程，這樣的課程規劃佔滿學生的生活學習時間，學生不僅無法達到普通班的學習量，外加的課程又佔據夜間或周末的自主學習時間，因此特色班學生對於學習無法進行反思達到最佳的學習狀態，而影響學生的學習與創發。

## (五) 無法達成專科專才培育目標

特色班學生的基礎學習也需要花與普通班級相同的時間，另額外增加發展特色需要學習的特色課程，造成部分學生負擔外加課程能力稍弱，而無法達成專才培育目標。

## 五、特色招生與特色課程建議

## (一) 有關學校實施特色招生之特色課程方面

1. 要落實特色課程的實施，需要進行課程時間的鬆綁，需要以 108 新課綱這樣的精神才能保有開設課程的彈性空間。
2. 有關特色班的特色課程仍需要發展一套有系統的課程學習地圖，這完整三年課程學習地圖，才能協助就讀學生瞭解特色班認同特色課程，進而專注於特色課程的學習。

## (二) 有關特色招生之特色課程政策方面

1. 因特色招生惠文高中僅辦理一學年，真正落實特色招生的精神應在會考免試之前，學生確實對於學校特色班認識並瞭解，進而選擇這個升學管道，像是臺中一中科學實驗班，提前進行特色招生，以該特色班的設立目標進行選才，這樣才能真正落實特色班，否則也只是集中該校學業成績前百分之二十的學生在智優班而已。
2. 透過本校完全中學六年一貫的課程規劃方式，直接在直升入學時就招收特色班學生，在學生國中階段預先開設一些預修學分特色課

程，讓他們提早進行試探，以第二外語課程學習為例，於國中彈性時間開設第二外語的課程，學生於國中時期進行初階學習，並取得初階檢定，後直升高中就可以進入進階課程學習，提早拿到選修學分縮短修業年限。

## (三) 有關新課綱的銜接或入學制度改革之建議

1. 108 新課綱的規劃是最適合辦理特色招生，因為課程上可以有更多彈性空間，也確實可以發揮各校的特色，能夠依照各校的學校願景開設課程，協助學生做適性的學習與選擇。
2. 因為特色招生中的考試分發入學時間在免試入學之後，在少子化衝擊下，少有學校願意承擔招不到學生或招不到想要的學生的風險，辦理特色招生，使特色招生除甄選入學外，形同虛設。因此，特色招生中的考試分發入學時間，可以像高職的甄選特色招生一樣，在會考之前，不一定要採計會考成績，可以依該特色招生的需求進行議定。但為避免考試惡風死灰復燃，應有配套措施，如各種心理測驗工具顯示的個人特質資料門檻或各項具公信力的競賽成績等等的配套措施，以求真適性的生涯進路。
3. 108 新課綱中的彈性時間規劃，非常適合特色班的課程實施，也提供學生自主學習的時間，並可以針對學生不同的能力屬性，進行分組教學，或進行實作或選手培訓等相關課程。



4. 推動國際移動力，閉門造車或是個別學校特別卓越成果都是比較狹隘的，如果可以整合各種多元的資源，共同合作進行跨校、跨階段及跨國的選修，才能真正落實國際化。

## 六、結語

就論述者服務教育現場數十年，實際的行政規劃與作為，並與國高中教育先進夥伴多方多次交換意見，公認 102 學年度的末代國中基測和入學辦法（含推薦入學、申請入學和分發入學等），是最能反映國內教育現況、符合各區域學校實際發展與經營需求，也是最具功能性的政策。會考的實施與相應配合的所謂免試入學和特色招生、特色課程，常遭人非議教育因素或教育學理著墨較少，而是為改而改的招生政策。尤其「特色招生」是「招特色生」還是「招生特色」？

常讓教育工作者認為防弊重於興利，不僅欠缺符應系統觀的因果關係，更無就近入學、適性入學和積極性扶弱的教育公義效益。尤其整個制度未先試辦先求法源，立法匆促，形成後續學校招生無彈性及適性空間，影響學校經營與特色發展頗劇。期待各級教育主管機關，能在因應學校教育國際化、特色化的發展趨勢與學校面對少子化衝擊下，能檢討相關教育政策，提供學校合法的經營彈性空間。

## 參考文獻

- 教育部（2005）。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取自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http://12basic.edu.tw/>。
- 郭生玉（2004）。教育測驗與評量。臺北市：精華書局。

